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8]01470014号

目 录

1、 审计报告	1
2、 财务决算专项说明.....	3

关于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审计报告

瑞华 字[2018]01470014 号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印发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结果确认暂行办法》（国资委令第 9 号）、《关于做好 2017 年度中央企业财务决算管理及报表编制工作的通知》（国资发财管[2017]201 号）等有关文件（以下简称“国资委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

一、管理层对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国资委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决算专项说明》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决算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决算专项说明》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决算专项说明》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 2017 年度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国资委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

四、编制基础以及对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财务决算专项说明》使用者关注财务决算专项编制基础的说明。贵公司编制《财务决算专项说明》是为了满足国资委的要求。因此，《财务决算专项说明》不适用于其他用途。相应地，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国资委报送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其他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 2017 年度《财务决算专项说明》应当与贵公司已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大志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 瑞

2018 年 3 月 26 日

财务决算专项说明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财务决算专项说明》系由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管理层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有关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要求,按照国资委印发的《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结果确认暂行办法》(国资委令第 9 号)、《关于做好 2017 年度中央企业财务决算管理及报表编制工作的通知》(国资发财管[2017]201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编制的。本《财务决算专项说明》仅供本公司向国资委报送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时使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用途。

一、年初重大调整事项说明

无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2,95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027,820.7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及处置损益	-2,486,266.40
其他	-7,826,392.5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67,790.77

注: "+"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本年度公司共发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3,367,790.77 元,使利润总额减少 3,367,790.77 元。

三、高风险业务的说明

1、委托理财业务

无

2、商品、金融期货(权)及衍生品投资

项 目	年末持	场外交易持	年末持	当年实际盈	浮动	当年累计交易
	仓合约		仓合约			
	金额	仓合约金额	市值			
一、商品期货(权)及衍生品						

项 目	年末持	年末持	当年实际盈	浮动	当年累计交易	
	仓合约					场外交易持
	金额	仓合约金	亏	盈亏	金额	
商品期货 (pvc)	0.00	0.00	0.00	3,736,408.60	0.00	67,523,275.00

3、基金投资

无

4、股票投资

无

四、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的情况

按照《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结果确认暂行办法》（国资委令第9号）的规定，对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说明如下：

1、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结果确认表

项 目	金 额
一、年初国有资本及权益总额	1,483,645,844.07
二、本年国有资本及权益增加	46,328,295.42
其中：客观增加因素	
（一）国家、国有单位直接或追加投资	
（二）无偿划入	
（三）资产评估增加	
（四）清产核资增加	
（五）产权界定增加	
（六）资本（股本）溢价	
（七）接受捐赠	
（八）债权转股权	
（九）税收返还	
（十）减值准备转回	
（十一）会计调整	
（十二）中央和地方政府确定的其他因素	
经营积累	46,328,295.42
三、本年国有资本及权益减少	
其中：客观减少因素	
（一）经国家专项批准核销	
（二）无偿划出	
（三）资产评估减少	
（四）清产核资减少	

项 目	金 额
(五) 产权界定减少	
(六) 消化以前年度潜亏和挂账而减少	
(七) 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减少	
(八) 因主辅分离减少	
(九) 企业按规定已上缴利润	
(十) 资本(股本)折价	
(十一) 中央和地方政府确定的其他因素	
经营减值	
四、年末国有资本及权益总额	1,529,974,139.49

2、企业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分析说明

(1) 国有保值增值完成情况

根据《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结果确认表》列示的数据，计算出本公司 2017 年度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为 103.12%。其计算过程如下：

2017 年度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扣除客观因素影响后的期末国有资本÷年初国有资本）×100%=1,529,974,139.49/1,483,645,844.07=103.12%

(2) 客观增减因素

客观增减因素见“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结果确认表”。

(3) 国有资本本年年初数相对上年年末数的调整情况

无

(4) 参考指标大幅波动或异常变动情况

无

3、其他国有资金的增减变动情况

无

4、其他

无

五、融资性贸易业务以及“空转”、“走单”类贸易业务情况的说明

无

六、企业资金集中管理情况的说明

无

七、资产损失管理情况说明

1、账销案存资产管理工作情况结果与相关审计情况

无

2、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工作情况

项 目	资产减值准备核销管理情况			直接在当期损益中处理的资产损失
	本年核销资产损失 金额	本年核销资产减值 准备金额	本年清理收入	
合 计				
一、应收款项				
其中：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二、存货				
三、长期投资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持有至到期金融资 产				
六、固定资产				
七、无形资产				
八、在建工程		20,943,680.99		
九、工程物资				
十、商誉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以 成本模式计量）				
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				
十三、委托贷款				
十四、其他资产				

3、重大资产损失情况说明

无

八、企业对外借款情况

无

九、企业去产能及处置僵尸特困企业情况

不适用

十、审计情况

公司上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瑞华审字[2017]01470002号（指审计报告的文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标

准无保留。

十一、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1、职工持股情况

无

2、特殊资产及表外资产情况

无

3、主辅分离辅业改制情况说明

无

4、应收中央企业款项情况

无

5、其他应当披露的事项

无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6日